

关于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 2020 年部门 预算编制情况的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指导全区信访工作，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制度，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规范信访工作秩序，推动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履行《信访条例》规定的“三项建议权”。

2.负责接待人民群众来访、处理人民群众来信，受理、转送、交办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负责全区干部接访下访群众工作的指导、服务和监督检查。

3.负责人民建议的收集、征集及交办工作。

4.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干部培训。

5.负责信访事项的复查工作；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处理情况；监督检查信访相关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

6.指导信访稳定矛盾的排查化解工作，分析、反映、通报重大信访稳定风险隐患；统筹协调重大活动期间现场信访稳定接待工作。

7.指导全区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负责信访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和服务；负责受理、转送、交办信访人网上提出的投诉事项。

8.负责全区重大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内设 5 个科室、下属 2 个单位；分别为重庆市渝北区信访投诉受理中心和重庆市渝北区稳定风险评估中心（二级单位）

二、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

2020 年年初预算总收入 10403060.03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03060.03 元占 100%。收入较去年减少 1710420.46 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减少 1710420.46 元。

（二）支出预算

2020 年年初预算总支出 10403060.03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73037.15 元占 91.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735.2 元占 4.43%、卫生健康支出 264391.64 元占 2.54%、住房保障支出 204896.04 元占 1.97%。支出预算较去年减少 1710420.46 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26220.46 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1684200 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03060.03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03060.03 元，比 2019 年减少 1710420.46 元。

1. 按支出属性说明

(1) 基本支出 5693060.03 元，占 54.72%，比 2019 年减少 26220.46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相应经费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3637592.29 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055467.74 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会议费、培训费、咨询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等；

(2) 项目支出 4710000 元占 45.28%，比 2019 年减少 1684200 元，主要原因是阶段性的项目实施完成，不需要再进行预算和根据全区统一要求，对项目经费进行压缩所致。2020 年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信访工作经费、信访事项调解室(调委会)工作、心理咨询师和联合接访律师聘请费和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等重点工作。

2. 按支出功能科目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907539.27 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减少 191023.52 元，下降 0.6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上级拨付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4510000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884200元,下降29.47%。主要原因是阶段性的项目实施完成,不需要再进行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1855497.88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107531.02元,增长6.15%。主要原因是2020年事业单位预算人数比2019年增加1名,相应支出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00000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200000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新增科目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50156.80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99861.6元,下降28.5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以及缴纳比例下调,相应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25078.40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4928.96元,下降10.6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相应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85500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11750元,增长15.9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社保工资增资。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46472.08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0044.88元,下降6.4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相应支出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70921.2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0149.3元,下降12.5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相应支出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46998.36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13702.50元,增长41.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204896.04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5115.72元,下降2.4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相应支出减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2020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63000元,与2019年70400元预算比减少7400元,与2019年207697.50元决算比减少144697.5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与 2019 年预算一致，与 2019 年决算一致，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统一预算到渝北区政府办，执行过程中按程序报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再完成预算手续追加到有关单位，本部门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公务接待费 13000 元，与 2019 年 20400 元预算比减少 7400 元，与 2019 年 7913 元决算比增加 5087 元，主要原因是新一轮机构改革完成后，相关的调研、考察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0 元，与 2019 年预算一致，与 2019 年 30784.50 元决算比增加 19215.50 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完成后，相关的调研、考察活动会有所增加，公务用车的通行费、停车费、维修（护）费等费用会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19 年预算一致，与 2019 年决算比减少 169000 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用统一预算到渝北区机关事务中心，执行过程中按程序报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再完成预算手续追加到有关单位，本部门 2019 年因工作需要新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及 2 家下属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24869.78 元，比 2019 年 1,935,681.36 元预算减少 52.22%，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相应支出减少；二是我单位下属 2 个事业单位 2020 年度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我单位下属 2 个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 政府采购情况。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及 2 家下属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 绩效目标情况。2020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项目 12 个，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4710000 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项目 1 个，金额 200000 元）。纳入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评价的项目 1 个，具体为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金额 1110000 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本级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5. 扶贫资金情况。重庆市渝北区信访办公室 2020 年没有使用扶贫资金预算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 段莉娜

联系电话: 023-67280956